

证券代码：872281

证券简称：迈光科技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关联方提供借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022 年 2 月 11 日，公司与深圳市海葭光科技有限公司于广州签订协议。公司向深圳市海葭光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壹佰伍拾万元人民币，借款期限为一年，借款利率按年利率 10% 计算，可按资金情况提前还款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1 年 7 月 6 日，公司与深圳市海葭光科技有限公司于广州签订协议。公司向深圳市海葭光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壹佰伍拾万元人民币，借款期限为一年，借款利率按年利率 5% 计算，借款期限届满，深圳市海葭光科技有限公司一次性向公司返还本金，利息按季支付。

2021 年 8 月 3 日，公司与佛山市八达顺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于广州签订协议。公司向佛山市八达顺环保设备有限公司提供借款肆拾万元人民币，借款期限为一年，借款利率按年利率 5% 计算，借款期限届满，佛山市八达顺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一次性向公司返还本金，利息按季支付。

公司连续十二个月累计向关联企业提供借款 340 万元，该偶发性关联交易达到《公司章程》第 107 条 “3、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成交金额达到 5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，或与关联法人发生的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0.5%

以上且超过 300 万元的关联交易，应经董事会审议。”该偶发性关联交易未达到《公司章程》第 37 条“15、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（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）成交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5%以上且超过 3000 万元的交易，或者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%以上的关联交易。”无需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【股转系统公告（2021）1018 号】》第八十八条“挂牌公司提供财务资助，应当以发生额作为成交金额，按照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。”

2022 年 2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关联方提供借款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深圳市海蒨光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布新社区西环北路 25 号 201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大鹏新区大鹏街道布新社区西环北路 25 号 201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张葵

实际控制人：张葵

注册资本：1300 万

主营业务：水族器材及用品零售

关联关系：公司为深圳市海蒨光科技有限公司股东，持股比例 43.65%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公司向关联方收取利息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向深圳市海莼光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壹佰伍拾万元，借款期限为一年，具体内容以签订借款协议为准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资金往来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州迈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2月11日